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楊于禛
電話：04-37061068
電子信箱：e-22f6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746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A09030000E_1145407467A_senddoc2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署辦理「115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獎評選分享暨說明會」，請貴局（府）轉知所管高級中等學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5年度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為提供創新教學獎評選作業實務及創新教學經驗分享與行政支持，以利各校推動教師參與，特舉辦旨揭說明會；115年度計規劃2場次，分別辦理半日研習活動，內容如下：

(一)各場次日期：

1、個人獎場：115年1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10分。

2、團體獎場：115年1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10分。

(二)地點：

1、個人獎場：Google Meet視訊會議（代碼：mou-ktru-gjk）。

2、團體獎場：Google Meet視訊會議（代碼：rxn-wika-

jxj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學校校長、承辦主任、組長、遴薦教師及教學團隊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（網址：http://inservice.edu.tw）；課程代碼如下：

1、個人獎場：5420386。

2、團體獎場：5420400。

(五)報名期程：即日起至115年1月14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三、本次分享暨說明會採視訊會議方式進行，參與教師請於研習當日在線上表單完成報到，並填寫相關資料；完成研習之教師，將由承辦單位（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）核發研習時數。

四、歡迎參與研習人員加入「創新教學。做了，很不一樣」LINE官方帳號(網址：https://lin.ee/B86OuOB，ID：@601yajqf ），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承辦單位洪小姐（電話：04-22223307#605）。

五、檢附旨揭分享暨說明會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除外)

副本：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1/09 07:28:24